



China Vanadium Titano-Magnetite Min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鈦鈹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3)

代表委任表格

供股東使用於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鈦鈹磁鐵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的
 登記持有人(附註2)，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其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代表，出席謹訂於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或緊隨應開曼群島大法院指令於同一日期及地點召開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若干持有人會議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中環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泰山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召開日期為2013年4月1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通告」)所述的決議案，並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下列指示投票贊成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附註4)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1.	(a) 批准透過註銷及撤銷協議安排股份(定義見協議安排)的方式，根據協議安排於生效日期(定義見日期為2013年4月16日的協議安排(「協議安排」))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		
	(b) 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實行協議安排及根據協議安排進行減股作出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所有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同意開曼群島大法院認為適宜對協議安排或減股施加的任何修訂或增添。		
普通決議案 (附註4)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2.	(a) 受限及於註銷及撤銷決議案1(a)所述的協議安排股份生效時，批准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因按面值足額繳付向要約人(定義見協議安排)配發及發行與所註銷及撤銷協議安排股份的相同數目，使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普通股增至其原來的數額；及		
	(b) 根據決議案2(a)所述，本公司賬簿中因透過註銷及撤銷決議案1(a)所述的協議安排股份削減其已發行股本而產生的進賬，批准將用作按面值足額繳付配發及發行予要約人的股份的股款。		
普通決議案 (附註4及6) (僅待獨立股東批准)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3.	批准本公司在銀行賬戶(定義見協議安排)內存入和保持存款金額(定義見協議安排)。		

日期：2013年 _____

簽署(附註7)：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應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倘擬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代為投票，惟倘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本代表委任表格上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如無填上任何姓名，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會作為閣下的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決議案描述僅為概要。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框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就本決議案而言，僅獨立股東(定義見協議安排)或其代表所投的票數將計算在內。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每名親身(如為公司，則由其獲正式授權的代表)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就所持有的每股繳足股份投一票。
-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有一票以上投票權的人士毋須使用其全部票數，亦毋須以同一方式就其全部票數投票，在前述情況下，請在適當方框註明相關股份數目。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抵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閣下。
- 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論。